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知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知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01111)

董事會會議通知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本銀行」)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謹 訂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在香港 德輔道中二十四號創興銀行中心二十七樓會議廳舉行董事會 會議,藉以考慮包括(一)宣佈本銀行截至二零一零年首半 年未經審核業績,以及(二)宣派二零一零年中期股息等事 項。

承董事會命

楊建華

公司秘書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

於本通知日,本銀行之常務董事為廖烈武博士(主席)、廖烈智先生(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廖鐵城先生(常務董事兼副行政總裁)、劉惠民先生(常務董事兼副行政總裁)、廖俊寧先生、曾昭永先生及王克嘉先生;非常務董事為范華達先生、王曉明先生、廖駿倫先生、吉川英一先生、廖坤城先生、周卓如先生及孟慶惠先生;而獨立非常務董事則為陳有慶博士、謝德耀先生、鄭毓和先生及馬照祥先生。